

东昌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有关工作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可从东昌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或下载。东昌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dongchangfu.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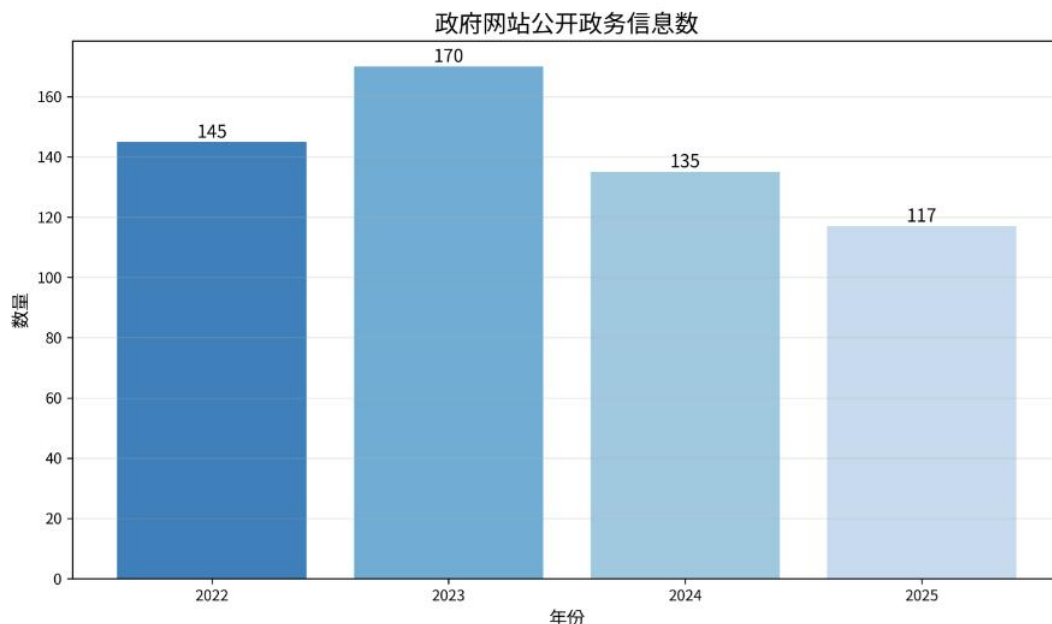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东昌府区住建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执行上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重实干 勇攻坚”的工作要求,深入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各项重点任务,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水平与实际效果。

(一) 主动公开方面

2025 年,区住建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发布信息 117 条。围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目标,重点突出了群众关切、社会关注度高、与民众利益紧密相关的重要事项,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及监督权。紧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关键工作与环节,信息内容聚焦于区委、区政府重视的重点问题以及人民群众

关心的热点话题，加强政策宣传、动态发布与民生回应。通过提升住建行政工作的透明度，全面优化了政务公开工作。



【数据分析】：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信息共计 117 条。区住建局通过精简政务信息数量、提升公开质量，着力增强了发布内容的准确性。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5 年度，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9 件，其中通过网络渠道提交 49 件，通过信函形式提交 10 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物业管理相关信息和咨询类事项。所有申请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及时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达权。认真贯彻《聊城市东昌府区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落实工作责任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审查与发布机制，提升信息发布的效率与准确性。坚持实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通报制度，通过定期查找不足，持续改进工作水平。

（四）平台建设方面

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主要平台的作用,不断优化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功能。及时更新营商环境政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等相关内容,加强对重点受众的信息推送力度。

(五) 监督保障方面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明确办公室作为信息公开的监督管理责任科室,各科室(单位)指定专人配合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定期对主动公开情况进行自查,及时发现并整改网站存在的问题,并指导相关单位及时更新栏目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9	0	0	0	0	0	5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0	0	0	0	0	0	0	

		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供	(四) 无法提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28	0	0	0	0	0	2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理	(五) 不予处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理	(六) 其他处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0	0	0	0	0	0	0

		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3.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54	0	0	0	0	0	5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5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1	0	0	1

五、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一是各股室依法主动公开的意识尚未完全树立，部分人员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存在“重业务轻公开”的倾向。二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部分信息形式单一，对政策背景、操作要点及常见问题的深入解析不足，与公众期望存在差距。三是公开信息的质量与数量均有提升空间，部分信息内容不够详实，更新不及时，影响了信息的权威性和实用性。

(二) 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明确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与任务，形成分工合理、各负其责、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二是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活动，

为公众提供及时、准确、实用的信息服务，提升政策到达率和知晓率。三是通过学习和培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不设置收费项目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1〕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79号）收取信息处理费。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规范办理流程。完善了严格的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从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到答复，每个环节均明确责任人与时限。对申请内容进行认真审核，符合要求的申请及时处理，并在规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答复申请人。

积极开展培训和宣传。组织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与工作能力。同时，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宣传，提高公众知晓度与参与度，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年，区住建局共有收到人大代表建议8件和政协委员提案25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100%。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5年9月16日，东昌府区住建局在兴业社区孟达B2小区开展政府公开日活动。对《信访工作条例》进行宣传。活动现场，通过发放宣传册、现场咨询

等形式,向过往群众解读《信访工作条例》相关内容,在现场就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解答,使广大群众了解该《信访工作条例》内容和重要意义。共集中发放了宣传册 40 余份,解答群众关心热点问题 20 余次,激发了群众参与的积极性。此次宣传活动切实增强了机关工作的透明度,充分发挥了政府公开日活动对群众生产生活的服务作用。区住建局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保障群众对政府信息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东昌府区住建局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奥森路 77 号,电话:0635-8418604。